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及审计工作需要，经公开招标，拟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无异议。

2、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1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8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6 人

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5,415.4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4,357.3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563.19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 家

2023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0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J	金融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E	建筑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共 1,956.00 万元，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共 934.5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203.41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姚家欣，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在上市公司审计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从事证券业务 12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4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慧青，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

项目质量复核人信息：陈冬，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进入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1 年 8 月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2024 年 10 月入职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 5 家，挂牌公司 17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服务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05 万元，其中年度报告审计服务报酬 7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 29

万元，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136 万元）下降 22.79%，主要原因是公开招标选聘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了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记录、资质条件、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审计费用报价等多个评价要素，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从专业角度维护了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本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及审计工作需要，经公开招标，拟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无异议。由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相关规定，适当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其中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一)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四)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等资料；
- (六)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